

证券代码：430324

证券简称：上海致远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,93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2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谭明铭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73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叶余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晓国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722,63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.7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诸军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黄贤旭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袁炜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袁炜，男，1982 年 2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空军工程大学通信工程学士，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4 月，任淄博电池厂电气设计工程师；2007 年 5 月至 2008 年 3 月，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电气设计工程师；2008 年 4 月至今，就职于公司，任公司技术部部长。

袁炜目前未持有公司 80,000 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11%，其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袁炜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，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为后续经营发展创造有利条件，经主要股东提议对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。新任董事、监事将针对公司现阶段经营情况，制定或调整公司战略和经营计划，致力改善公司业绩。

三、相关情况说明

第五届董事会、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。

当最终提交给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候选人数量超过董事会、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当选人数时，则本次选举将成为差额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股东累积投票，得票数量前五多的董事候选人将当选第五届董事，得票前二多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当选第五届监事，其余候选人将落选。

第四届董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自即日起仍将继续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和相关职责，直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后自动卸任。

第四届监事会自即日起仍将继续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和相关职责，直至股东大会、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后自动卸任。

候选人简历附后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年9月12日

附：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（按姓氏拼音排序）

候选人一

李锋，男，1966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欧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，1988年9月至1998年12月任上海交通大学电力学院教师；1999年1月至2008年3月历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；2008年4月至今就职于公司，现任公司董事长。

李锋目前持有公司30,934,000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.00%，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其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李锋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，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候选人二

谭明铭，男，1967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上海交通大学热能动力机械与装置学士，1990年8月至1996年9月任上海交通大学教师；1996年10月至1997年9月任上海美天超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1997年10月至2000年12月任上海浩浩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01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上海交大达通电子信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04年1月至2006年2月任职于上海机械电脑有限公司；2006年2月至2007年2月任职于上海金吉能节电科技有限公司；2007年3月至今就职于公司，现任公司董事。

谭明铭目前持有公司673,000万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91%，其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谭明铭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，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候选人三

叶余胜，男，1984年9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北京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学士，2005年7月至2008年3月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；2008年4月至今就职于公司，历任公司监事、总工程师等职务。

叶余胜目前持有公司150,000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20%，其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叶余胜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，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候选人四

张晓国，男，1966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合肥工业大学无线电专业学士，1988年7月至1994年4月任机电部第41研究所工程师，1994年5月至1997年12月任上海德宏电子设备厂技术科科长，1998年1月至2008年3月历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科科长、事业部总工程师、制造部总经理、监事会主席；2008年4月至今就职于公司，现任公司董事。

张晓国目前持有公司5,722,639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.77%，其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张晓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，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候选人五

诸军华，男，1982年1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华东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，2001年7月至2013年3月，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车间经理；2013年4月至今，就职于公司，历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；并兼任子公司上海瑞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公司监事，上海风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。

诸军华目前持有公司 50,000 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7%，其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诸军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，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附：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（按姓氏拼音排序）

候选人一

黄贤旭，男，1979年9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上海大学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硕士，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，任德葑隆贸易(上海)有限公司销售经理；2009年1月至2014年11月，任上海ABB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经理；2014年12月至2018年5月，任细川密克朗(上海)粉体机械有限公司销售总监；2018年6月至2023年2月，任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、副总经理等职务；2023年3月至2023年6月，任上海摩昆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23年7月至今，就职于公司，任公司销售部部长。

黄贤旭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，其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黄贤旭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，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候选人二

袁炜，男，1982年2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空军工程大学通信工程学士，2004年7月至2007年4月，任淄博电池厂电气设计工程师；2007年5月至2008年3月，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电气设计工程师；2008年4月至今，就职于公司，任公司技术部部长。

袁炜目前持有公司80,000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11%，其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袁炜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，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